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許勝豐
電話：05-3620123轉560
傳真：05-3620379
電子信箱：sf520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竹崎鄉竹崎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1月2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2024359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(0243599A00_ATTCH1.doc、0243599A00_ATTCH2.doc)

主旨：貴校103學年度國民中（小）學教師縣內、外介聘及教師甄試是否委託本府辦理，請經教評會同意後於103年1月29日前將「委託同意書」或「自辦切結書」（如附件）擇一填妥後，免備文逕寄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彙整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民中小學校長主任教師甄選儲訓介聘辦法第5條及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第2條規定辦理。
- 二、旨揭「委託同意書」或「自辦切結書」於完全中學僅限於國中部分，而高中部分已另案辦理。

正本：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